**2018年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根据中组部、人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92号）、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皖人社发[2010]78号）等文件精神，现将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招聘工作严格按照《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的程序、方法和要求组织实施，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坚持统一公开招聘与单位自主用人相结合，坚持注重政治思想素质、突出业务能力的德才兼备的选人用人标准，坚持统一规范，分级负责，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

二、招聘计划和条件

2018年淮南市第一人民医院（安徽理工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118名，其中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专业技术人员116名、副主任医师以上职称专业技术人员2名。招聘对象除符合《2018年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计划表》（附件一）上的岗位条件外且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专业技术人员第一学历应为全日制普校本科、副主任医师以上职称专业技术人员为本科学历，同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年龄条件为35周岁以下（1982年7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计算的以此类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名：

(一)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以及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二)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三)经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四)现役军人;

(五)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六)法律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具体招聘岗位和条件见《2018年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计划表》(附件一)

三、报名事项

(一)报名时间：2018年7月2日9：00至2018年 7月11日17:00(不包含双休日)，逾期不予补报。

(二)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应聘人员携带本人报名材料前往招聘单位报名点进行现场报名。报考人员必须符合报考岗位的条件，每位报考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并使用同一有效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和参加考试。报名时须提交有效居民身份证、报考岗位所要求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及其他报考岗位所需的资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本人近期2寸免冠彩色照片3张，如实、正确填写《2018年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附件二），签署“考生诚信承诺书”，提供有效通讯方式，进行自我确认。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报考条件和所报考的岗位要求相一致，信息必须全部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虽通过资格审查但实际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一经查实，取消其考试、聘用资格，责任由报考人员本人负责。

四、考试方式

采取专业测试的方式进行考试，由招聘单位根据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由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共同监督。专业测试工作，成立由相关学科专家组成的专家组，对应聘人员采取专业知识问答的形式进行，满分为100分。考试时间另行通知，考试成绩在招聘单位网站公布。

为确保招聘人员基本素质，设定专业测试成绩最低控制合格分数线。专业测试成绩达到60分以上(含60分)的应聘人员，方可进入下一轮资格复审。

五、资格复审

参加资格复审人选在参加考试人员中依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数1︰1的比例等额确定。

考试结束后，由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组织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人员须提供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相关资格证书的原件等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关材料。

六、体检

体检由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统一组织，淮南市第一人民医院体检中心具体实施。体检标准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 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要求，按照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3〕208号）等规定执行。体检合格者确定为拟聘用人员，体检不合格的可申请复检，复检仍不合格取消其聘用资格。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

七、考核

体检合格人员为考核对象。考核工作由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统一组织实施。考核工作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标准，根据拟招聘专业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考核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行、遵纪守法、自律意识、能力素质、工作态度、学习和工作表现等情况，并对考核对象的资格进一步进行复审。

八、公示和聘用

对考核合格拟聘用人员，经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通过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指定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天。公示期满无异议，按现行规定办理正式审批聘用手续，由各招聘用人单位与新进人员签订聘用合同。新进人员实行试用期一年制度。

九、监督

    成立2018年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硕士及以上研究生工作监督领导小组，负责监督公开招聘工作。监督电话：0554-6674815(市纪委派驻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纪检组)。

十、相关事宜

招聘政策解释由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报考专业和学历要求由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解释。

本次招聘工作相关信息，请登陆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http://rsj.huainan.gov.cn)、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网([http://www.hnwsj.cn](http://www.hnwsj.cn/))及各招聘单位官网查询。

咨询电话：0554-6674831(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0554-6664251(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附件一：《2018年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计划表》

附件二：《2018年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公开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

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淮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年6月28日